

南大梁高速公路项目高坪停车区非油区、电区运营招商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南大梁高速公路项目（项目名称）已由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南充经大竹至梁平（川渝界）高速公路项目核准的批复》川发改交【2010】362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现项目业主为四川南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业主自筹和银行贷款（资金来源），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四川南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委托招标代理机构四川旺达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对本项目高坪停车区非油区、电区运营招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南大梁高速公路位于南充市、达州市内，路线起于南充市高坪区南充至广安高速公路谭家沟，经蓬安、营山、渠县、大竹，止于大竹县石桥铺镇川渝界，与重庆梁平至忠县高速公路相接，全长142.101km，采用双向四车道高速公路标准，设计速度80公里/小时，路基宽度24.5米，汽车荷载等级为公路-I级。工程总投资概算为107.6418亿元，全线共设置3个服务区（营山服务区、渠县服务区、大竹服务区），三处停车区（高坪停车区、四喜停车区、杨家停车区）。

2.2 招标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为南大梁高速公路项目高坪停车区非油区、电区运营招商。

(1) 承包经营方式：经营期内中标人自行投资自主经营，负责承担经营期业务的装饰装修，自负盈亏。

(2) 招商范围：南大梁高坪停车区餐饮、超市、土特产、特色经营、加水服务等除加油、充电外。（所开展业务需满足行业主管部门相关要求）

(3) 物管内容:经营期内中标人负责对停车区(除加油站外)的建筑物、构筑物、停车区广场、公共厕所的清洁卫生、服务、停车和营业秩序工作并承担其费用。(中标人负责停车区除加油站外的保安、保洁,并承担相关费用)

物业维护细目见附件,表中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4) 停车区内垃圾应由中标人按照环保要求集中堆放,并清运至招标人指定位置,垃圾清运由招标人统一安排。

(5) 中标人经营范围内实际发生的水、电费用(中标人经营范围:高杆灯、公共厕所、开水器等,此范围包含但不限于)等费用,按月向招标人支付,并承担水电损耗费用。

(6) 承包经营期限:3年。经营期满,招标人原设施设备需保留,且所有已改造完成的构、建筑物及与构、建筑物相关的不可拆除部分不得损坏并归招标人所有。若中标人仍愿意与招标人继续合作,合同核心条款双方达成一致意见后可直接续签合同。

2.3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为南大梁高速公路项目高坪停车区非油区、电区运营招商。本项目共划分为1个标段,高坪停车区非油区、电区运营招商标段号为G PZS。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3.1 资格要求:

3.1.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企业法人或事业法人)、有效营业执照、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3.1.2 财务要求:近3年(2021、2022及2023年度)财务净资产收益率 ≥ 0 ;

3.1.3 业绩要求:近5年内(2019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协议书签订时间为准,且需处于合同执行期内)至少承担1个高速公路服务区或停车区经营业绩。

注:同1个高速公路项目中包含多个服务区或停车区的仅能被认定为一个业绩。

3.1.4 信誉要求:

(1)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不得参加投标。

(2) 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查询执行期间内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予以否决。

(3) 在2021年1月1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间，投标人（单位）、法定代表人、拟任项目负责人被人民法院生效判为行贿犯罪的，不得参加投标。

3.2 本次投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或违法分包。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需是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网址 <http://ggzyjy.sc.gov.cn/>）的注册网员¹。于2024年06月29日00:00:00至2024年07月04日00:00:00（北京时间,下同），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其他类别项目”系统下载招标文件，招标人不提供其他招标文件获取的方式。招标文件补遗书及有关通知书（如果有）由投标人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http://ggzyjy.sc.gov.cn>）“其他类别项目”系统自行下载。

4.2 投标人应及时在上述网站下载相关内容，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如有问题，应及时与招标人联系，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负责。如逾期未联系的，招标人视为收到或默认已经收到。

4.3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之前无需向招标人以任何方式提供有关投标人的任何信息和联系方式。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现场考察、投标预备会

(1)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需踏勘现场的投标人可自行组织前往，相关费用自理，安全责任自负。

(2) 招标人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¹ 投标人办理“注册网员”的方法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首页”→“办事指南”→《四川省交易主体统一认证注册及登录指南》。



5.2 投标文件送交的时间为2024年07月19日上午10:00,截止时间为2024年07月19日上午10:30时,投标人必须将按要求密封完好的投标文件以书面方式送达招标人指定地点:四川省政府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成都市青羊区鼓楼南街101号丰德成达中心7层)本项目开标室。

5.3 投标文件的送达

现场递交的投标文件逾期到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5.4 开标

(1)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2) 开标地点:

现场开标: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参加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和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http://ggzyjy.sc.gov.cn>)及四川南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网站(www.nymngs.com)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四川南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地址:四川省南充市高坪区安汉路139号汉都国际1号楼24-26楼

联系人:唐女士

电话:0817-5251155

招标代理机构:四川旺达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700号环球中心W1区19楼1927号

联系人:李女士

电话:028-85225028

时间:2024年06月28日